

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8月16日以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6年8月27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唐崇武先生主持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公司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9名赞成，0名弃权，0名反对。

2、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》

公司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的相关规定，依据充分，真实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，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。因此，同意公司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名赞成，0名弃权，0名反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8月27日